

长城嘉裕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嘉裕六个月定开债券 C 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 年 8 月 28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9 月 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嘉裕六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代码	008171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长城嘉裕六个月定开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代码	008172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12-19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封闭期六个月，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1至10个工作日，每个开放期结束次日起进入封闭期，以此类推。
基金经理	徐涛国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12-19
-		证券从业日期	2008-05-20
-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本基金可以暂停基金的运作，且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暂停运作的情形请见基金合同与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暂停运作”相关内容。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长城嘉裕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严格采用持有到期策略，将基金资产配置于到期日（或回售期限）在封闭期结束之前的固定收益资产，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

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在每个开放期开始前10个工作日和开放期结束后10个工作日以及开放期间不受上述 80%的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5%的限制，但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

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对所投资固定收益品种的剩余期限与基金的剩余封闭期进行期限匹配，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一般情况下，本基金持有的债券品种和结构在封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

基金管理人可以基于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在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前提下，对尚未到期的固定收益类品种进行处置。

1、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每个封闭期的建仓期内，本基金将根据收益率、市场流动性、信用风险利差等因素，在国债、金融债、信用债等债券类别间进行债券类属资产配置。

2、信用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由于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在债券投资上持有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债券品种。同时，由于本基金将在建仓期内完成组合构建，并在封闭期内保持组合的稳定，因此，个券精选是本基金投资策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信用债市场整体的信用利差水平和信用债发行主体自身信用状况的变化都会对信用债个券的利差水平产生重要影响，因此，一方面，本基金将从经济周期、国家政策、行业景气度和债券市场的供求状况等多个方面考量信用利差的整体变化趋势；另一方面，本基金还将以内部信用评级为主、外部信用评级为辅，即采用内外结合的信用研究和评级制度，研究债券发行主体企业的基本面，以确定企业主体债的实际信用状况。具体而言，本基金的信用债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信用利差曲线配置和信用债券精选两个方面。

为控制本基金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将定期对所投债券的信用资质和发行人的偿付能力进行评估。对于存在信用风险隐患的发行人所发行的债券，及时制定风险处置预案。封闭期内，如本基金持有债券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为减少信用损失，本基金将对该债券进行处置。

3、持有到期策略

本基金成立后，在每一封闭期的建仓期内将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买入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本基金投资含回售权债券时，应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运作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得持有至到期日。一般情况下，本基金将在封闭期内持有这些品种到期，持有的固定收益品种和结构在封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

4、杠杆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考虑债券投资的风险收益情况，以及回购成本等因素的情况下，在风险可控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通过债券回购，放大杠杆进行投资操作。

本基金将在封闭期内进行杠杆投资，杠杆放大部分仍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并采取买入并持有到期的策略。同时采取滚动回购的方式来维持杠杆，因此负债的资金成本存在一定的波动性。一旦建仓完毕，初始杠杆确定，将维持基本恒定。通过这种方法，本基金可以将杠杆比例稳定控制在一个合理的水平。

5、现金管理策略

封闭期内，本基金持有的债券将获得一些利息收入，这些利息收入将增加基金的现金资产。另外，由于本基金买入的债券的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因此，在封闭期结束前，本基金持有的部分债券到期后将变现为现金资产。

对于该部分现金资产，本基金将根据对各类短期金融工具的市场规模、交易情况、流动性、相对收益、信用风险等因素，再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和银行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或进行现金分红。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关键在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模型相结合，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7、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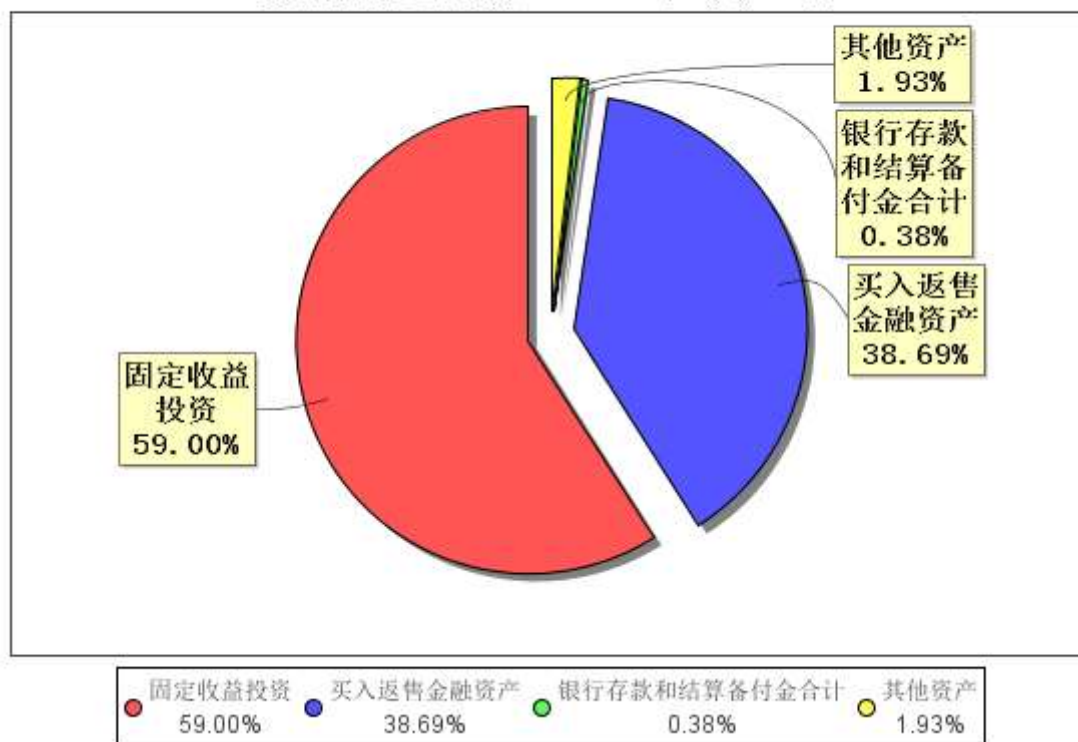
（二）开放期投资安排

开放期内，本基金在开放期将保持资产适当的流动性，以应付当时市场条件下的赎回要求，并降低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做好流动性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六个月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0年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注：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申购费：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赎回费：持续持有期(T) 赎回费率

T<7日 1.5%

T≥7日 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 0.30%
托管费	— 0.10%
销售服务费	— 0.20%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

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投资风险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市场风险

2、信用风险

3、操作风险

4、模型风险

5、法律/合同风险

6、通货膨胀风险

7、不可抗力风险

8、流动性风险

9、本基金特定风险

（1）封闭期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2）暂停进入开放期或暂停封闭期运作的风险

（3）本基金对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时可能会导致基金净值的下跌

（4）由于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本基金在行情波动时可能损失一定的交易收益。

（5）在开放期以外的时间提交赎回申请，将面临赎回失败风险。

（6）中途出售债券的亏损风险

（7）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8）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

（9）《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的风险

10、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11、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长城嘉裕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经2019年10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01号文注册募集。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68-66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